

## 第一二八四次會議

一九六三年十二月十七日星期二午前十時三十分紐約

主席：Mr. Carlos SOSA RODRIGUEZ  
(委內瑞拉)

## 議程項目二十三

准許殖民地國家及民族獨立宣言實施情形特設委員會報告書(續完)\*

關於葡管各領土之一章：第四委員會報告書(第二編)  
(A/5629/Add.1)(續完)\*\*

## 議程項目五十五

西南非問題(續完)\*\*\*

第四委員會報告書(第二編)(A/5605/Add.1)

一. Mr. MARSH (牙買加)，第四委員會報告員：大會面前第一件報告書[A/5629/Add.1]敘述第四委員會在專就非自治領土情報問題聽取請願人陳述意見的決定範圍內聽取請願人陳述意見的情形。報告書第二段及第三段載列了在這個標題下陳述意見的請願人名單。

二. 委員會在第一五〇八次會議聽取了 Professor Leo de Sousa, Mr. Antonio da Fonseca, Mr. Remeo da Silva 及 Mr. Wolfgang Doss de Souza 的意見，並且決定在其提送大會的報告書內載明，這四個請願人並未就葡管各領土提供任何新的情報，而且事實上濫用了他們的特權。委員會於第一五〇七次會議聽取了 Mr. Henrique Galvão 的意見。

三. 西南非問題報告書[A/5605/Add.1]第九段載有一件決議草案，譴責南非政府拒與聯合國合作實施准許殖民地國家及民族獨立宣言及不遵行大會關於西南非的各項決議案，並請安全理事會審議目前西南非的緊急情勢。

四. 我謹向大會推薦這些報告書。

\* 續第一二七七次會議。

\*\* 續第一二七〇次會議。

\*\*\* 續第一二五七次會議。

依議事規則第六十八條之規定，決定不討論第四委員會各報告書。

五. 主席：依照大會剛纔的決定，關於議程項目二十三及五十五的陳述將限於解釋投票的理由。

六. 現在請大會注意第四委員會關於議程項目二十三的報告書[A/5629/Add.1]第二編。如果我不聽到反對的意見，我就認為大會察悉這件報告書。

大會察悉該報告書。

七. 主席：議程項目二十三的審議現在已告結束。我們現在要審議議程項目五十五。第四委員會向大會建議的關於這個項目的決議草案載於該委員會報告書第二編[A/5605/Add.1, 第九段]內。有人要求用唱名法表決這件決議草案，現在我請大家表決。

當經舉行唱名表決。

主席抽籤決定，由蘇丹首先表決。

贊成者：瑞典、敘利亞、坦干伊喀、泰國、多哥、千里達及托貝哥、突尼西亞、土耳其、烏干達、烏克蘭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邦、阿拉伯聯合共和國、美利堅合眾國、烏拉圭、委內瑞拉、南斯拉夫、阿富汗、阿爾巴尼亞、阿爾及利亞、阿根廷、澳大利亞、奧地利、比利時、巴西、保加利亞、緬甸、白俄羅斯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柬埔寨、加拿大、中非共和國、錫蘭、查德、智利、中國、哥倫比亞、剛果(布拉薩市)、哥斯大黎加、古巴、賽普勒斯、捷克斯拉夫、達荷美、丹麥、厄瓜多、薩爾瓦多、芬蘭、迦納、希臘、瓜地馬拉、幾內亞、匈牙利、冰島、印度、印度尼西亞、伊朗、愛爾蘭、以色列、義大利、象牙海岸、牙買加、日本、約旦、肯亞、科威特、寮國、黎巴嫩、利比亞、盧森堡、馬達加斯加、馬來西亞、馬利、茅利塔尼亞、墨西哥、蒙古、摩洛哥、荷蘭、紐西蘭、尼加拉瓜、奈及利亞、挪威、巴基斯坦、巴拿馬、巴拉圭、秘魯、菲律賓、波蘭、羅馬尼亞、沙烏地阿拉伯、塞內加爾、獅子山。

反對者：葡萄牙、南非。

棄權者：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聯合王國、法蘭西、西班牙。

決議草案以八十九票對二票通過，棄權者三。

八. 主席：我請南非代表發言解釋投票理由。

九. Mr. BOTHA (南非)：我願意解釋我國代表團為何投票反對剛纔通過的決議案。決議案的兩個主要因素是：第一，南非共和國政府因對西南非人民前途問題“拒與聯合國合作而被譴責”；第二，目前西南非的情勢擾亂國際和平與安全。

一〇. 大會現在知道，南非代表團鑒於西南非問題正在海牙國際法院受理之中，根據那個尚待審決的規則，不能充分參加這個問題的辯論。將該問題提交法院的不是南非，所以大家不能歸咎我們造成這種情勢，因為我們基於一個有理的司法考慮，不能答辯各方對我們提出而且這些決議案作為大部分根據的許多指控。我們必須遵守那個尚待審決的原則。

一一. 但是，我們對於此事要在我們處境所容許的範圍內，申論我所提及的兩點，來說明我國代表團為何拒絕那兩點，投票反對那兩點。

一二. 關於第一點，就是我國政府所謂缺乏合作精神一點，我願意提請大會注意我國政府對於管理該領土一事所負責任問題的法律立場。我們的立場是各代表都深知的。那個立場早已宣佈，有案可稽，我鑒於那個尚待審決的規則，不能再進一步討論。

一三. 但是我願意補充一點，有人指控南非過去不肯在不妨礙其法律立場的條件下自動與聯合國合作，是與事實不符的。關於這點，我只須提及自一九五〇年以來即已舉行的許多討論。南非政府在那些討論中，不顧其法律立場如何，還是盡力合作，以期覓致一個方法，打開關於這個領土問題的已經存在如此長久的僵局。南非政府甚至進一步還在兩個不同的場合中，而且也在不妨礙其法律立場的條件下，邀請與聯合國有關的若干人士訪問南非，親自觀察西南非發生的情形。當然，我是指斡旋委員會，以及去年西南非問題特設委員會主席 Mr. Corpio 及副主席 Mr. Martinez de Alva 的訪問。

一四. 也許另外還有一點是我應該提及的，因為它與決議案的主題有關。這一點是關於奧登達爾調查委員會的。南非代表曾在一九六三年十月二十五日向第四委員會〔第一四五七次會議〕發言時，提出全部的情報。當然，我知道，他採取那個行動時曾經表示他希望報告書可在一九六三年十一月三十日以前提交我國政府審議。但是這事並未能實行，至於何以不幸不能實行的理由則已在我們於一九六三年十一月二十九

日遞交秘書長的我國外交部長函〔A/5634〕內說明。決議案曾提及這個文件。

一五. 因此，從我所提的意見看來，那個關於南非過去不合作立場的指控是完全無理由的。任何人如果對於這個問題仍有任何懷疑的話，只須查閱本組織的紀錄就行了，我相信那些紀錄可以證實我所說的話。

一六. 現在讓我討論決議案中第二個主要因素，就是那個說西南非情勢擾亂了國際和平與安全的指控。這個問題以前已經討論過許多次，坦白地說，我對於這個問題沒有什麼可說的了。我要指出，南非代表曾在第四委員會今年開始討論時論及這個問題，我也曾於一九六三年十一月七日在那個委員會非常詳盡地論及這個問題。此外，這個控訴還在我們於一九六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遞交秘書長的我國外交部長函內用最明晰的措詞反駁過。

一七. 儘管如此，我們發現決議案還是重複提出這個指控，我要非常堅決地聲明，這樣重複指控是絕對沒有理由的。我國政府拒絕這個指控，而且它的拒絕是以它所完全明白的有關該領土情勢的一切事實為根據的。

一八. 我要促請大會接受實際的事實，不要將不可靠方面提出的指控，不要將基於政治動機而發出的指控，作為證據。

一九. 我國代表團根據我所說的種種理由，投票反對了該決議案。

二〇. 主席：請賴比瑞亞代表發言，因為他願意行使答辯權。

二一. Miss BROOKS (賴比瑞亞)：我要行使我國代表團的答辯權，非常簡略地論及南非代表提出的一兩點。他提及南非政府過去的合作精神，而且提及斡旋委員會，以證實他的陳述。

二二. 我願意告訴大會，就斡旋委員會來說，該委員會曾在南非政府影響之下，提出一個建議，認為西南非委任統治領土應該分治。這是違反委任統治協定及聯合國憲章精神的。因此，大會有權否決那種提案。

二三. 我要提及南非代表所提起的西南非問題委員會。大家必須記住，當大會遣派西南非問題委員會前往西南非領土時，烏拉圭代表是該委員會的主席，南非政府提出威脅，如果該委員會委員進入西南非領土，該政府就要逮捕他們。大會遣派了第二個西南非問題

代表前往卜利多利亞，與南非政府談判訪問該領土的問題。

二四．我要在本大會承認，西南非問題特設委員會的兩個代表獲准了進入該領土，但是結果如何呢？南非政府發表了它所謂“聯合公報”，想向大會提出。南非政府一直提及這個文書，但是特設委員會各委員否認他們是那個特別文書的當事人，而且那個文書也不曾向聯合國提出，當作那種文書分發。

二五．南非代表提及邀請若干人士進入西南非領土的事。聯合國不能接受南非政府對任何人的片面委派。另一方面，關於有人向聯合國提議委派大會主席或前任主席前往該領土一節，南非政府不肯接受人員委派不分種族的辦法，也就是說，不肯接受那些人員不只從一個種族中選出，而由大會從大會前任主席中自由選出，並且由大會委派其他無偏見人員來辦理那種工作的辦法。南非政府拒絕那個提議。

二六．我記得非常清楚，當時突尼西亞的 Mr. Mongi Slim 擔任主席，而且還有一位印度的 Mrs. Pandit 是前任主席。我們詢問南非政府是否可以接受這些前任的主席，但是他們不肯給與我們答覆。一直等到那屆會——我想那是大會第十六屆會——之後，南非外交部長纔在第十七屆會〔第一一二八次會議〕提到他們有接受大會一位非洲籍或亞洲籍的前任主席或大會當時主席所委派的任何前任主席去訪問西南非。當南非政府在大會第十六屆會拒絕答覆一個明確的問題時，該國政府不能期望我們能夠決定他們心中作何打算。

## 議程項目十二

###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報告書(第十四章)

(續前)\*

第五委員會報告書(A/5679)

## 議程項目六十一

委派大會各輔助機關成員，以實懸缺(續完):\*

(a) 行政及預算問題諮詢委員會(續完)\*\*

第五委員會報告書(A/5591/Add.2)

\* 續第一二七六次會議。

\*\* 續第一二六五次會議。

## 議程項目六十三

各專門機關及國際原子能總署下列開支之審計報告：

- (a) 技術協助擴大方案專帳下之指定用途款項及意外開支款項；
- (b) 特設基金項下之指定用途款項及分撥款項

第五委員會報告書(A/5682)

## 議程項目六十四

聯合國與各專門機關及國際原子能總署間行政及預算之協調：

- (a) 行政及預算問題諮詢委員會報告書；
- (b) 組織間關於薪給及人事行政問題之機構：秘書長報告書

第五委員會報告書(A/5683)

## 議程項目六十五

聯合國之行政及預算程序：

- (a) 秘書長關於維持和平行動經授權採取時，大會應採之行政及財政程序之報告書；
- (b) 秘書長關於設立和平基金是否適宜可行問題所作諮商之報告書

第五委員會報告書(A/5684)

## 議程項目六十八

聯合國國際學校：秘書長報告書

第五委員會報告書(A/5685)

## 議程項目十九

聯合國緊急軍：

- (b) 緊急軍維持費概算<sup>1</sup>

第五委員會報告書(A/5680)

<sup>1</sup> 關於項目十九(a)分項，參閱第一二八五次會議，第四段及第五段。

## 議程項目二十二、五十八及六十

### 第三次國際原子能和平用途會議：秘書長報告書

#### 一九六四會計年度概算(續前)\*

#### 檢討會議時地分配辦法：秘書長報告書

##### 第五委員會報告書(A/5681 and Add.1)

二七. Mr. BOUDJAKDJI (阿爾及利亞), 第五委員會報告員：我曾在本屆大會代表第五委員會提出若干報告書。委員會總共舉行了五十五次的會議，我今天要提出的報告書包括兩三個涉及委員會工作中心所在的報告書。當然，我是指關於一九六四年度概算、聯合國緊急軍費用概算及行政及預算協調問題的報告書而言。這些項目及在今天議程上的若干其他項目大約佔了委員會三十五次會議。

二八. 我希望大會現有這幾個報告書無需解釋。無論如何，如果提出冗長的意見，試試大會無耐心，那是很不適當的。

二九. 大會行政及預算委員會的研究結果及結論載於八件報告書[A/5679, A/5591/Add.2, A/5682, A/5683, A/5684, A/5685, A/5680, A/5681 and Add.1]內，我現在謹將各該報告書全部提出，以供大會審議。

三〇. 我相信我如果促請大會注意一個事實，我是無須道歉的。那個事實就是這些報告書中有兩件再度特別提及 Mr. Aghnides 退休以後聯合國所將遭受的重大損失，因為 Mr. Aghnides 明智的意見指引我們渡過如是多的困難關頭和如是多的複雜局面。

依議事規則第六十八條之規定，決定不討論第五委員會各報告書。

三一. 主席：依照大會剛纔的決定，關於審議中各項目的陳述限於解釋各有關決議草案的投票理由。我現在將第五委員會的建議逐一提請大會注意。先從關於議程項目十二的建議開始。那個建議載於委員會報告書[A/5679, 第四段]內。我可以認為大會察悉了那個報告書嗎？

大會察悉該報告書。

\* 續第一二七六次會議。

三二. 主席：我們現在審議議程項目六十一(a)分項。關於這個分項，第五委員會已向大會建議其報告書所載的決議草案。如果我不聽到反對的意見，我就認為大會通過了第五委員會建議的決議草案[A/5591/Add.2, 第五段]。

決議草案通過。

三三. 主席：我們現在審議議程項目六十三。關於這個項目，第五委員會建議大會通過該委員會報告書所載的兩件決議草案，A 及 B [A/5682, 第五段]。如果我不聽到反對的意見，我可以認為大會通過了決議草案 A 嗎？

決議草案 A 通過。

三四. 主席：我可以認為大會通過決議草案 B 嗎？

決議草案 B 通過。

三五. 主席：我們現在審議議程項目六十四。關於這個項目，第五委員會建議大會通過該委員會報告書所載的兩件決議草案，A 及 B [A/5683, 第二十八段]。

三六. 我請蘇聯代表發言解釋其投票理由。

三七. Mr. SHATSKY (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邦)：說到投票問題，蘇聯代表團認為必須說明它不贊助設立一個組織間機關以處理薪給及人事問題的決議草案 B [A/5683, 第二十八段(B)]。該草案是第五委員會送請大會審議的，其中規定設立一個國際文官制度諮詢委員會，具有就下列問題提供意見的廣大權力：

(a) 徵聘方法及可以保證聯合國及各專門機關採用適當徵聘標準的方法；

(b) 關於職員徵聘、訓練及行爲的人事行政事項；

(c) 任何其他人事政策問題。

三八. 蘇聯代表團爲了下列的理由，不贊助關於這個問題的決議草案。第一，設立那種諮詢委員會不符聯合國憲章的規定，因為該諮詢委員會是當作一個與聯合國無關的獨立機關設立的，設有一個不能免職的秘書，並不對聯合國秘書長——本組織的主要執行及行政官員——負責。

三九. 蘇聯代表團不能投票贊成本決議案的第二個理由如下。給予諮詢委員會權力，俾對徵聘方法及

用人方法、人事行政事項及任何其他人事政策事項等一大串問題提供意見，其目標是要削弱秘書長及整個聯合國在徵聘方法、用人方法及其他問題方面對秘書處行使控制的地位。

四〇．行政及預算問題諮詢委員會就設置國際公務員制度諮詢委員會提出的報告書[A/5556]說〔第六段〕，所擬設立的機關應該享有下列特權：

“…如此的獨立性及權力分量，使該機關獲得立法機關、行政首長及職員的信任，因此各組織均願實施其建議。”

四一．從我剛纔引證的提議看，目的是要創設一個機關，其地位在大會及秘書長之上，而且可就事實上對於聯合國及聯合國體系內各專門機關會有約束性的問題作成結論及建議。削弱大會及秘書長對於徵聘問題及與聯合國秘書處人事有關問題的控制力量是違反聯合國利益的，其宗旨是要加強關於秘書處人員徵聘及地域分配的現有欠妥情勢。設立國際公務員制度諮詢委員會的基本目的是要加強並擴充聯合國職員的永久合約制度，現在若干國家正在大力支持那種制度，藉以保存它們本身在聯合國秘書處的優勢，完全不顧本組織通盤的宗旨，也不顧及其效率。給與終身合同的辦法就等於說某一職員的職務，雖然爲了種種的理由，聯合國已經不再需要，可是聯合國也不能將那個職員的服務免除。舉例來說，聯合國也許不再處理社區發展一類的特別問題；而那個職員的資格又不適宜於新的工作。但是聯合國仍舊必須繼續用他。那便是聯合國秘書處職員人數變成如是龐大的理由。此外，終身合同造成了一種國際官僚主義，使一些生力軍特別是從發展中及社會主義國家來的那些生力軍不能加入秘書處。

四二．第三，蘇聯代表團不贊助這個提案，因爲實施這個提案的結果又將設立另一新的聯合國機關，使聯合國又要追加費用，而且由於審議中的決議草案責成秘書長在必要的期間內給諮詢委員會以履行職責所需的專家、輔助人員及便利，因此那些追加的費用一定是很大的。所有這些行動均涉及巨額的費用，僅僅一九六四年度就要三七,〇〇〇美元；這些費用在其後各年內還將繼續增加。

四三．設立國際公務員制度諮詢委員會的提案與秘書長所宣佈的緊縮及限制聯合國費用的政策抵觸。那個政策已經得到大會本屆會議大多數代表團的支持。

四四．蘇聯代表團爲了這些理由，不能贊助這個提案，並將投票反對所提的決議草案。

四五．主席：我們現在着手表決第五委員會報告書所載的決議草案 A 及 B [A/5683, 第二十八段]。

四六．決議草案 A 是第五委員會無異議通過的。我可以認爲大會也批准這件草案嗎？

決議草案 A 通過。

決議草案 B 以八十三票對十票通過，棄權者一。

四七．主席：我們現在審議議程項目六十五，我們已經收到第五委員會關於這個項目的報告書[A/5684]。委員會在該報告書第七段稱，委員會無異議決定，秘書長就本項目提出的報告書及第五委員會的討論紀錄，應該交付聯合國行政及預算程序審查事宜工作小組，俾該工作小組在依照一九六三年六月二十七日大會決議案一八八〇(特四)的規定編製其向大會提送的報告書時，加以參考。

四八．蘇聯代表現在可以解釋投票理由。

四九．Mr. SHATSKY (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邦)：關於審議秘書長就其磋商可否及可否設立和平基金問題所提報告書[A/5490]的工作，蘇聯代表團如它在大會第四特別屆會發言時〔第一二〇五次會議，第八十段〕及在蘇聯代表團公函中[A/5490, 附件]所已表示的一樣，聲明它不贊助若干國家關於設立和平基金問題的意見。

五〇．通過設立和平基金的那些提案就可造成一種物質的基礎，使那些想在通過有關聯合國維持和平行動決定時避開安全理事會的國家便於採取它們的立場。

五一．同時，我們願意指出，通過設立和平基金一類問題的決定是不符聯合國憲章規定的。依據憲章，只有安全理事會有權決定關於維持和平及安全行動的問題；任何其他聯合國機關均未受權決定那類問題。

五二．設立維持和平及安全特別基金的提議，可使這個基金無須經過安全理事會對於此事的直接決定而即被人動用，其目的是要利便那些想要避開安全理事會的國家們的行動，然而安全理事會卻是聯合國的主要機關，擔負維持世界和平的主要責任，有權代表聯合國全體會員國採取維持和平及安全的行動。這些規定從來未經取消，任何違反憲章關於安全理事會特權的最重要規定之舉動都可能發生最不利於和平及國

際安全、聯合國各國合作及本組織本身前途的後果。這種情形必須坦白地誠懇地說出。如果通過這些違反聯合國憲章的措施，就請那些贊助這個提案的國家仔細考慮可能發生的後果。

五三．我們必須詢問若干國家為何提出設立維持和平及安全特別基金的問題。提出這個問題乃是準備規避聯合國憲章所定關於維持和平與安全及進行這些行動所需物資及經費等問題解決程序的企圖之一部分。

五四．聯合國剛果行動非法籌措經費，以致擾亂聯合國整個財政制度的經驗，是這方面值得注意的教訓。本組織的大宗款項都用於聯合國在剛果的行動，未由安全理事會採取有關此事的任何決定，那是違反憲章最重要的規定的。

五五．設立和平基金的提案是要永遠保持這種聯合國行動經費籌措辦法。這樣的程序一定會造成影響重大的不良後果。它會造成一種情勢，使所有關於聯合國維持和平與安全行動的問題均不照憲章的規定來處理，而卻用規避及違背憲章的方法來決定。

五六．最後，我們要強調，關於鞏固和平及國際安全方面，蘇聯代表團一向反對而且仍舊反對破壞聯合國憲章規定的企圖。我們反對這個企圖，並且正式聲明我們不參加任何意在規避及違背聯合國憲章的行動經費籌措辦法。

五七．蘇聯代表團也認為進一步研究類似的聯合國行政及預算方法，也是不妥善的、無效果的，因為那些方法與聯合國憲章的意旨及明文背道而馳。凡此種種都已在憲章載明：這些問題應該如何解決，特別是關於聯合國維持和平行動的問題。那一類問題應由安全理事會審議。

五八．蘇聯代表團爲了這些理由，不能同意文件所載將此問題交付(二十一國)工作小組的提案，而且我們希望會議紀錄妥爲載明我們的立場。

五九．主席：蘇聯代表剛纔發表的陳述將載於會議紀錄內。如果無人反對，我就認爲大會察悉了第五委員會的報告書[A/5684]。

大會察悉該報告書。

六〇．主席：大會各會員國都知道，我們現在就要聽到美利堅合衆國總統的演說。因此我提議現在延會，以便出去迎接總統。

午前十一時四十五分延會，正午十二時復會。

六一．主席：本人謹代表大會歡迎美利堅合衆國總統詹森先生，並且請他向大會致詞。

美利堅合衆國總統 *Mr. Lyndon B.*

*Johnson* 致詞

六二．*Mr. JOHNSON* (美利堅合衆國總統)：主席，秘書長，各位出席聯合國的賢明代表，各位女士及各位先生：我們在哀痛中集會，也在一種重新致力的心情中集會。我國喪失了一個偉大的領袖，本組織喪失了一個偉大的朋友，世界和平喪失了一個偉大的戰士。

六三．但是約翰甘迺迪乃是人類新希望的創造者——這是各大洲整個新一代領袖所共同抱着的希望——因此我們決不能因悲哀而放棄那個希望。他從來不和過去爭吵，他總是展望將來，所以我們現在應該爲他所如是堅決相信的那種將來而努力。

六四．我今天來到此地，要毫不含糊地說明，兇手的子彈毀滅了他的生命，卻並未改變他的國家的宗旨。我們在我們本國及世界各國較以前更加反對仇恨及暴行主義。我們在我們本國及世界各國較以前更加服膺法治。我們在我們本國及世界各國較以前更加相信各色人的人權。而且我們較以前更加支持聯合國，認爲它是至今爲止所想出的促進世界和平及促進人類福利的最佳工具。

六五．我在一九五八年以美國參議院多數派領袖的資格前來出席這個偉大的法庭的第一委員會時向大家說過，我今天也可以向大家說，美國的全部力量及合作精神，都要用來進行我們共同的工作，去消滅戰爭及戰爭的威脅、侵略及暴行的危險，並使各地所有人民脫離疾病、貧窮及無知的苦境。

六六．聯合國也和所有人類機構一樣，並未達到若干人在創設聯合國時所抱有的最高希望。我們對於如何彼此相處的了解仍舊遠不及我們對於如何彼此互相毀滅的知識。

六七．但是，我們的問題雖在日益增加，而本組織在會員國數目、權力及聲譽方面也日形成長，同時各會員國也隨着本組織的成長而增強了它們的責任感及成熟性。我們已經目睹許多成功，不必爲失敗所困擾。聯合國在剛果、中東及其他各地的維持和平機構已經

發生效力。從殖民統治過渡到獨立的偉大程序已經大半完成。發展十年已經順利開始。世界武器競賽的速度已經減低。爭取人權的鬭爭已經獲得新的力量。而且大家已經開始促進人類對於外空方面——科學探測、通訊、天氣預測、禁止佈設核武器及確立法律原則——的共同興趣。

六八。我知道，許許多多的問題仍舊存在：大國間的衝突；小鄰國間的衝突；裁軍問題的爭論；人權方面舊有惡習的持續；殖民主義的餘留問題；及所有其他問題。但是人和國家，各自為政，造成了這些問題；人和國家，通力合作，也必須解決這些問題。當各會員國使本組織成為積極行動場所而不作為譏罵講壇的時候，當各會員國請求本組織幫同解決它們本身爭端以及其他國家爭端的時候，當各會員國負起它們對本組織財政義務的時候，當各會員國承認沒有一個國家、沒有一個政黨、也沒有任何一個制度可以控制人類前途的時候，人和國家便可在本組織的協助下解決這些問題。

六九。二十七年前，我初進美國國會，當時得與富蘭克林羅斯福總統密切合作，實屬非常榮幸。我以國會議員的資格，和他共同努力促成一個重大而和平的革命。那個和平革命給當時全國“住宅不好、衣着不全、營養不良”的三分之一人民帶來幫助和希望。我們幫助我們工作的男女獲得更多的職業，我們幫助他們得到更高的工資。我們幫助我們的農民購買及改善他們自己的土地，保存他們的土壤及水，並使他們的農場電氣化。我們利用了田納西流域及考羅拉多下流一類偉大河流的力量。我們鼓勵了合作社及工會的發展。我們限制了過分的私人投機。我們在城市貧民窟中建築了房子。我們也將自由的權利給與所有的公民。

七〇。拿全世界來說，正如美國三十年前的情形一樣，現在已經到了一個希望的新時代，也使那些仍舊為飢餓、貧窮及疾病所困擾的三分之一人類有機會得到希望及進步。

七一。我在代表我國及甘迺迪總統出外旅行時，曾在非洲、亞洲及拉丁美洲目睹了許多悲慘及絕望的情形。我常常看到飢餓、條蟲及肺結核的茶毒，許許多多的兒童滿身瘡痍、不健康、無希望。我想各位和我以及我們的國家和我們的組織能够——而且必須——對這些情形採取行動。我不是在這裏說由某一個國家強迫大家實行一種新生活方式。我是說由聯合國鼓勵大

家提高生活水平。這個目標不能由本大會通過一個滿懷希望的決議案達成，只能由世界和平的革命達成：由我們所有會員國——不管貧富強弱，也不管它們位於何處或信仰何種主義——重新承擔一個義務，推行人類福利及人類尊嚴的基本原則。

七二。美國要盡它的本分，分擔這項工作。近年來我們除了雙邊的援助之外，還在本組織內外協同設立並改善國際發展機構，那是我們深引為慰的。我們贊成不斷改善集體機構，幫助發展較差國家建立現代社會。我們贊成在實際上以及在宗旨上都具有國際性質的國際援助方案。每個國家都須盡它的本分。所有聯合國會員國可以做得更好一點，我們可以更經常地採取共同行動，我們可以共同建立一個更好的世界。

七三。人類問題中的最大問題——而且是我們共同任務中的最大任務——是維持和平挽救將來。如果我們脚步不穩、視力不準，我們的希望在另外一個世界大戰中幻滅，那末我們在國家財富方面所建造的一切東西，我們為了改善全體人類生活所要採取的一切行動，均將歸於無效。

七四。如果和任何其他義務比較起來，有一個義務是我今天更願意在各位面前承擔的，那個義務就是堅決維持及加強和平。和平是任重道遠的工作，我們必須一步一步的向前推進。

七五。我們知道我們所希望的是什麼：美利堅合眾國希望結束冷戰。我們希望冷戰永遠停止，美國希望防止核武器散佈到現在還未擁有那些武器的國家；美國希望做到武器管制及減少；美國希望與本組織各會員國合作，征服各地由來已久的人類公敵——飢餓、疾病及無知；美國希望穩健及安全，大家共享和平，而且和平比什麼都重要。

七六。在甘迺迪總統擔任總統的三年內，世界稍為安全，前途也略為光明，我相信他會將這個事實視為他的最好紀念物。我保證，我國及其政府一定會致力於保護及擴大這個新的希望。

七七。我的世界朋友和同胞們，你們不久就要回到你們的祖國去了。你們寬大為懷，在大會即將結束的時候聽我陳述意見，使我非常感謝，我希望你們會將我的謝忱帶回去。過去幾個星期，你們曾在你們的函電中分擔我們的憂愁，所有美國人都很感謝，我希望你們會向你們的同胞轉達我們美國人的謝忱。同時

我希望你們會告訴他們，美利堅合衆國在悲痛中保持冷靜，在憂愁中實現團結、重振精神、立下決心，去迎接新年，務使世界和平、公民權利及人類福利不成爲一個幻想，而成爲一個現實。

七八．人類的古老希望仍舊是我們的目標：希望這個世界在上帝的保佑下，可以容許參差，免除敵視，成爲我們子女及未來所有後代的一個更美滿住處。因

此，任何謀求和平——及憎惡戰爭——而且願意全力對抗飢餓、疾病、無知及痛苦的個人及國家，都會發現美利堅合衆國站在他們一邊，願意自始至終和他們攜手前進。

七九．主席：我要代表大會感謝美國總統剛纔發表的重要陳述。

午後十二時二十五分散會

## 第一二八五次(本屆末次)會議

一九六三年十二月十七日星期二午後三時紐約

主席：Mr. Carlos SOSA RODRIGUEZ  
(委內瑞拉)

### 議程項目六十八

聯合國國際學校：秘書長報告書(續完)

第五委員會報告書(A/5685)

一．主席：我們首先討論議程項目六十八、十九、二十二、五十八及六十，這些項目都是今日午前會議所留下來的。然後大會再進行審議本日午後會議議程的各項目。

二．我們現在討論項目六十八。關於該項目第五委員會建議大會通過該委員會報告書所載的決議草案[A/5685, 第八段]。該決議草案係由第五委員會一致通過。本人是否可以假定大會予以一致通過？

該決議草案經一致通過。

三．主席：第五委員會又報告大會[A/5685, 第七段]稱，它議定未曾用完的一九六三年補助金結餘轉入一九六四會計年度，供計劃之用。如無反對意見，本人假定大會贊同第五委員會的此項決定。

第五委員會的決定經予通過。

### 議程項目十九

聯合國緊急軍(續完)：

(a) 關於緊急軍之報告書；

四．主席：我們現在討論議程項目十九，我們據有秘書長關於該項目的報告書[A/5494]。

五．關於本項目分目(a)所需要的唯一行動是由大會備悉該報告書。如無反對意見，本人假定大會備悉該報告書。

大會備悉秘書長報告書。

(b) 緊急軍維持費概算(續完)

第五委員會報告書(A/5680)

六．主席：關於項目十九的分目(b)，第五委員會建議大會通過該委員會關於本問題報告書中所載的決議草案[A/5680, 第二十二段]。

七．本人請願說明投票理由的各位代表發言。

八．Mr. ULANCHEV(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邦)：我要說明爲什麼蘇聯代表團擬投票反對核撥經費維持中東聯合國緊急軍。蘇聯對於聯合國緊急軍所採的原則立場業經數度說明，可以歸納如下。

九．第一，一九五六年就武裝攻擊埃及事而設立緊急軍[決議案一〇〇〇(緊特一)]是違反聯合國憲章的行動，因爲那是規避安全理事會的結果；依憲章第七章規定，設置或使用聯合國軍隊完全屬於安全理事會的管轄範圍。

一〇．大會被迫通過關於設立聯合國緊急軍的決議，但是聯合國憲章並沒有授權大會採取任何關於設置或使用此種軍隊的決議。雖然此軍已存在七年，但是不合法行動依然是不合法，時間不可能改變這個事實。

一一．第二，聯合國緊急軍的設立既然是規避安全理事會違反憲章的行動，該軍的經費便不能認爲是